

蕉岭县华侨志

(第二稿)

蕉岭县华侨志编写组

1987年9月

前 言

“盛世修志”，是一项很有意义的工作，是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一项系列工程。“华侨志”是新编《蕉岭县志》专业志中的一个重要部份。

编写“华侨志”，遵循实事求是原则，通过采访座谈，搜集资料，以审慎态度，认真筛选，去伪存真，编写成志。

蕉岭县是华侨之乡，侨胞经受了无数艰难险阻，得以立足、生存、发展，分布在世界各地。拳拳报国之心，是华侨的光荣记载。辛亥革命，推翻清王朝，立下了不可磨灭的功绩。孙中山先生誉称华侨为“革命之母”，如罗福星、林修明等烈士，光昭日月。八年抗战，华侨竭力支援；祖国的社会主义建设，作出了新的贡献。千百万华侨报效祖国的巨大成绩，将永垂青史！

党和政府，历来重视侨务工作，关心华侨。由于“左”的影响，侨务政策遭受干扰和破坏。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，拨乱反正，侨务工作得到振兴、发展，开创了新局面。

华侨，历史上曾是“海外孤儿”，清政府称华侨为“莠民”，华侨地位得不到承认，正当权益得不到保障。有关华侨资料，极为贫乏。建国后，人民政府为保护华侨正当权益，在国际上和国内，进行了不懈努力，遵循“详今略古”的原则，编写“华侨志”重点是记述建国以来的史实。

历史是曲折的。编写“华侨志”是以“借鉴历史，以励来者”为宗旨。建国三十多年，只是历史长河中的一滴。只要有人类社会，就

会有华侨的存在，就会有侨务工作。在伟大祖国建设现代化时期、在为实现祖国统一神圣使命、在为实现世界和平的伟大事业中，侨务工作，将更有深远的意义！

党在新时期的侨务工作根本方针是：“保护和发扬侨胞爱祖国、爱故乡的热情，任何挫伤和压制这种热情，都是违背党的政策”。这一方针，将指导着今后侨务工作，取得更大成就！

凡 例

一、“蕉岭县华侨志”是记述蕉岭县华侨侨眷及建国后侨务工作、侨务活动和侨务机构设置等情况，力求能如实反映蕉岭县侨乡概貌。全志共分五章十八节和附录、前言、凡例、大事记、后记。

二、断限：上限不拘，下限1985年，个别事件，伸延到1986年。

三、年代以公元记载，用阿拉伯字母记写。

四、港、澳部份，因其特定条件和客观原因，故本志予以立章分节记述。

五、资料来源：“蕉岭县档案馆”、“蕉岭县文史”、“县志办”资料、国内外，港澳有关报刊及侨务办、侨联保存的有关文件、资料；其次是采访座谈，经过核实有关当事人、知情人所提供的情况，汇成资料。

六、人称直书姓名，不称职务。

七、1949年10月1日新中国成立为标志，通称建国前后。

大事记

1906年（清光绪三十二年）4月13日镇平官立中学堂（蕉岭中学前身）开学，平远华侨姚克明来校参观后，捐献光洋两千元；

1931年华侨罗寿环等投资光洋6万元，兴建蕉武公路；

1951~1953年夏，蕉岭县土地改革，全县侨户被划为地主的有186户，富农31户，共267户，占总侨户8.4%；

1954年秋，蕉岭县旅印尼华侨文化界知名人士林琼光，应邀回国参加建国五周年纪念盛典后，回乡省亲观光，

1955年2月，蕉岭县人民政府制订“关于贯彻华侨政策，解决华侨土改遗留问题的方案”，提前改变华侨地主、富农成份；

1956年9月，成立“蕉岭县人民委员会华侨事务科”、“蕉岭县归国华侨联合会筹备委员会”。1957年9月，成立第一届“蕉岭县归国华侨联合会”

1957年4月，成立“蕉岭县华侨中学筹建委员会”。是年8月，“蕉岭县华侨学校”（华侨中学前身）招生开学。

1958年华侨中学迁兴福，1959年更名为“梅县第二华侨中学”。

1959年蕉岭县侨联会合并于梅县，成立梅县侨联蕉岭分会（后被列为第二届蕉岭县侨联）和新铺分会。

1960年成立“国营蕉岭华侨农场”。

1961年8月，成立“蕉岭县华侨旅行服务社”。

1962年，改选成立第三届蕉岭县侨联。

1962年成立蕉岭县华侨中学董事会。是年八省正式承认蕉岭华侨中学为侨办中学。

1966年6月，侨务系统三位领导干部，被错误定为“反党反社会主义三家村”。1968年10月，大部份侨务干部下放干校，各级侨务机构撤消。

1972年12月，成立蕉岭县革命委员会统侨组，1975年撤消，成立蕉岭县外事办公室。

1975年蕉岭县华侨农场归侨蔡明训当选第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。

1978年1月，中共蕉岭县委召开千人大会，传达中共中央（1978）3号文件。2月，召开县侨代会，宣布恢复侨联活动。

1979年3月，改选成立第四届“蕉岭县归国华侨联合会”。

1979年3月，蕉岭县六位代表出席广东省第二届侨代会。是年12月，蕉岭县革命委员会发给363户侨改户“改变成份确认证明书”。

1981年1月，三圳东岭上一、上二生产队代表出席全国归侨、侨眷、侨务工作者先进分子、先进集体表彰大会。

1981年5月，华侨中学复办，校址迁至兴福区石窟河西。1982年恢复“董事会”活动。

1981年10月，蕉岭籍华侨“东京旅日华侨总会”议长黄成台首次回乡省亲。

1982年成立蕉岭县人民政府侨务办公室。

1982年蕉岭华侨农场归侨温惠珍当选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。

1983年10月，由六位华侨捐建的新铺“五全学校”落成剪彩。

1983年夏，蕉岭县部份地区水灾为患，华侨捐助救灾款16万港元。

1984年2月，蕉岭县18位代表出席第一次梅县地区归侨侨眷代表会议。3月，召开县侨代会，改选成立第五届“蕉岭县归国华侨联合会”。

1984年9月，华侨汤先生为其捐建的高思侨兴中学“悦春图书馆”落成剪彩。同时，县华侨大厦举行奠基仪式。

1984年，蕉岭县人民政府为知名爱国归侨吴公辅平反。

1984年7月，成立“蕉岭县落实侨房政策领导小组。选择三圳芳心为试点，历时十天。

1985年3月，成立“蕉岭县华侨企业公司”。

注释

注一：蕉岭县氮肥厂干部，马来亚归侨黎西平同志提供。

注二：吴源泗后代吴香初遗孀陈润玉提供。

注三：摘自林杰光回忆录。

目 录

前 言	
凡 例	
大事记	
第一章：华 侨	
第一节：华侨出国原因	
第二节：华侨分佈	
第三节：侨团组织	
第二章：港澳同胞	
第一节：旅港同胞概况	
第二节：香港社团组织	
第三节：香港与内地	
第三章：华侨、港澳同胞对桑梓建设的贡献	
第一节：捐助文化教育事业	
第二节：捐助生产建设、公益福利事业	
第四章：侨务政策	
第一节：改变华侨地主、富农成份	
第二节：侨房政策	
第三节：侨汇政策	
第四节：平反、纠正归侨、侨眷冤假错案	
第五节：其它	
第五章：侨务活动	

第一节：侨情调查.....

第二节：对外工作和接待活动.....

第三节：蕉岭县归国华侨联合会.....

第四节：侨务机构.....

第五节：华侨中学.....

附录：1.广东省蕉岭华侨农场 2.人物

后记

注释

第一章：华侨

第一节：华侨出国原因

蕉岭县是广东省重点侨乡县之一，面积957.1平方公里，人口20万。华侨出国，最早在明朝永乐年间（1405～1433）郑和下西洋时，有一支属“嘉应地区”客家队伍，因战争迷路，在马来亚吉打州牙拉顶深山区定居，其中有属原籍蕉岭县丰口村姓孙的，其后代孙增超，全家六口人，于1950年被英马当局遣返回国，定居祖籍蓝坊乡丰口村，1956年迁海南岛白沙农场。这是蕉岭县最早出国的华侨之一。（注一）

蕉岭县地处闽、粤、赣交界山区，历史上多有天灾兵祸，地瘠民贫，为求生存而向外发展，这是华侨出国原因之二。三百多年前即有乡民东渡台湾谋生，据有关资料，现在台湾属蕉岭籍同胞有四十多万人。有不少人再由台迁居国外。“旅日东京华侨总会”议长黄成台，祖籍蕉岭县新铺北方乡，十五世迁台，其本人已二十一世。还有著名爱国诗人丘逢甲的祖先，亦是此因。

鸦片战争前后，帝国主义入侵，世界列强为开发殖民地，大量招募华工（卖猪仔），是蕉岭乡民出国众多的主要原因。三圳东岭村吴元泗（契约华工）就是在1840年前后，被户主招募至印尼吧城做工谋生的。经做抵债清还获得自由后，经过多年努力经营，逐渐发达，成为当代在印尼、香港等地有一定经济实力的吴氏家族，距今已有150多年历史。（注二）先人艰苦创业，有所成就，亲属相继出国，这是华侨出国原因之三。

1949年前后，蕉岭县去台、港人员有两千五百多人，以后有不少人移居国外，他们多旅居美、澳州及东南亚等地。

此外，在二十年代末，三十年代初，大革命失败后，部份革命者避居海外而成为华侨。还有在建国前有一些出洋的留学生，后定居国外的。

第二节：华侨分布

蕉岭县华侨、侨眷概况，建国后曾多次调查，现将1965年调查情况，列表如下：

蕉岭县华侨、侨眷、港、澳、台情况表

1965年8月12日

公 社	侨眷户数	人 口	华侨户数	人 口	港澳	台湾	备 考
新 布	1356	6405	986	8284	306	514	
徐 溪	225	1275	166	1737	97	93	
高 思	307	1341	230	1110	61	76	
蓝 坊	292	1233	200	1243	52	141	
三 圳	583	3029	355	2734	263	304	
华侨农场	424	1920	300	2113	57	62	
城 镇	327	1426	134	1260	111	176	
东方红	566	2619	323	2814	140	181	
长 潭	211	1153	141	1285	16	79	
南 石	52	113	5	23	9	19	
南 石	19	80	5	25	3	6	
广 福	128	576	38	189	67	72	
文 福	337	1689	252	2044	35	121	
合 计	4807	22862	3250	25766	1212	1844	

注：1.城镇包括陂角、城郊、樟坑、横岗、黄田等地；

2.东方红包括泮竹、神岗、整垣、向阳、高岭、更乐等地。

蕉岭县华侨分布在世界五大洲二十九个国家和地区。亚洲：印度尼西亚、马来西亚、泰国、新加坡、文莱、日本、缅甸、印度、越南、柬埔寨、孟加拉、老挝；大洋洲：新西兰、欧洲：英国、法国、西德、丹麦、瑞典、瑞士；美洲：美国、加拿大、阿根廷、巴西、巴拿马；澳洲：澳大利亚；非洲：南非、毛里求斯；地区：香港、澳门。华侨（华人）约有五万一千多人，其中侨居印尼较多，约一万六千多人，佔全县华侨 31.5%，其次是马来西亚、泰国。华侨职业，1980年三圳区抽样调查 123 户华侨，从商的佔 77.1%，工人 7.3%，自由职业 5.7%，其它和不明的 10.9%。旅印尼、新加坡等国的多从商，马来西亚等国的多做工。近代到美、加等国的华侨，有不少是知识分子，从事文化教育科研等工作，蕉岭籍的华侨，有少数已成为企业家。

旅居泰国的蕉岭籍华侨，多聚居于合艾。祖籍蕉岭县招福乡土坑村（现华侨农场）华侨先贤徐芷亭、徐玉山及其子徐锦荣（1893~1950）由印尼迁居泰国，承建泰南铁路，通往合艾时，向泰国政府申领大片土地，努力经营，为开发合艾市作出了巨大贡献。（合艾于 1917 年开埠）他捐赠地皮，以建校、建院、建庙、建社、建馆之用。其中包括中华慈善院一部份，中山纪念堂、国光中学、盛通中学、疗养院及教堂、庵、寺、庙、义山等十多单位，并经徐氏开发的公共场地有徐家道、锦上街、荣喜街、锦荣公市等，对促进当地的繁荣和发展，起了很大的作用。徐锦荣还捐赠两块地皮（50×20、5×15）供泰国合艾客属会馆基地。徐锦荣之子徐瑞昌任合艾客属会馆 1961~1972 年历届的理事长和名誉理事长。

第三、节：侨团组织

华侨历史悠久，有的已参加了当地的国籍，成为当地国家的民族称外籍华人。在华侨社会中，成立有不同形式的华侨团体。有关侨团组织，简介如下：

一、“马来亚怡保蕉岭同乡会”。该会成立较早，（年代不详）主持会务，先后有赖甲贵、涂志伟、徐雄洲、张仲英、涂清华等人。五十年代中期，有会员700多人。这个组织在动员华侨、抵抗日本侵略者的斗争中，起了积极的作用。1937年“八一三”淞沪抗日时，谢晋元将军坚守“四行仓库”，同乡会热烈支持，挂起了谢晋元将军所题横额，华侨深受鼓舞，被当地侨民称为“客家精神”。

二、马来亚嘉应会馆。嘉应会馆是嘉属侨民组织。蕉岭籍华侨陈金福、曾任会长多年，出钱出力，与侨胞共同集资在苏丹街建造四层大厦，其中一层为会所。该会设有奖学金、帛金会等福利机构。（注三）

三、印度尼西亚雅加达“蕉岭公会”。1955年4月~1965年10，历十年八届，首届主席林琼光、陈应蓉、杨开祥、邓思迎等人，先后任各届主席。有600多名会员。

四、印度尼西亚雅加达蕉岭同乡会，1955年至现在，先后由陈思璇、吴嵩喜等人任会长。会员有800多人。

五、五十年代中期，印尼苏岛棉兰曾成立有蕉岭同乡会。

六、蕉岭籍华侨任侨团负责人的有：新加坡客属总会副会长、新加坡蕉平同乡会会长邓世坤；泰国合文客属会馆名誉理事长徐瑞昌。

第二章：港、澳同胞

第一节：旅港同胞概况

蕉岭县旅居港、澳同胞，1965年统计有1212人。经几十年变化，据旅港同胞提供的情况，现约有四至五千人，主要是在1949年前后去港和近年来内地亲属去港定居的。以前去港的不多。

蕉岭县旅港同胞，可溯自民国初期，原籍三圳东岭村华侨吴元泗（吴亨祖），在十九世纪中叶去印尼谋生，后经营工商业发家后，在第一次世界大战前，其亲属吴郁青兄弟由印尼转移部份资金到香港开发立业，在新界、元朗一带购置田亩、地皮，发展实业，创建了“吴家村”，为香港发展作出了贡献。第二次世界大战时期，吴氏家族在香港已有数百亩土地，在九龙拥有四十七间店产。开设“广玉成公司”，经营地皮商及建筑业。当代吴氏家族后裔吴炳连，现为“香港吴氏投资集团永联企业公司”、“永利模型公司”总经理，是蕉岭县旅港同胞的较为知名的企业家之一。吴氏家族也是蕉岭县最早去港的同胞之一。

此外，抗战前原籍蕉城陂角村人赖氏，在香港本岛开设一间“中华兴”旅店，也是蕉岭人在港开店较早之一。其时，蕉岭籍同胞不多，多在新界、元朗一带租种土地，搞种养业。现在蕉岭籍同胞经营工商业已有三、四十家（主要是小商号），多是在近一二十年期间兴起的。

第二节：香港社团组织

1、香港“旅港嘉属商会”。1916年成立。该会前身是“嘉属商学公会”。1986年上半年统计：商号会员123家，会员1398

名，“旅港嘉属商会（包括梅县市、兴宁、五华、平远、蕉岭、丰顺、大埔等七县市）工商界人士的联谊组织，至太平洋战争爆发，日军陷港为止，已历二十三届，1946年复会，蕉岭县籍港胞吴炳连，现为永远名誉会长，赖来朋任副会长。

2、香港“侨、港蕉岭同乡会”（会员包括蕉岭籍旅外华侨）成立于六十年代。以联络及促进蕉岭同乡情谊，共谋会员福利等为宗旨。同乡会会长先后曾由涂思宗、李善徐、曾海云等人担任，林杰元、钟嘉谋、陈润玉（女）等人，曾任该会顾问、名誉会长、理事长等职。

第三节：港澳与内地

1976年4月、1977年5月，香港中华总商会观光团，两次共五十多人次，先后由团长刘锦庆、副团长曾宪梓率团来蕉参观访问。在蕉期间，受到县委书记刘善巨等领导人的接待。

1983年10月，县长甘尧德、侨办副主任兼中旅社经理刘正清及黄德维同志参加“梅县地区赴港经济考察团”。在港期间，会见了蕉岭旅港知名人士吴炳连、李善徐、曾海云、赖来朋、黄焕良等人。以后，先后共有十批二十多人次去港考察和洽谈有关业务。

1984年1月10日，蕉岭县旅港同胞知名人士李善徐、吴炳连夫妇等人，先后回乡省亲观光；12月，香港“侨、港蕉岭同乡会”永远名誉会长林杰元，应邀回县参加纪念丘逢甲诞辰120周年活动。

第三章：华侨、港、澳同胞对桑梓建设的贡献

华侨素有爱国爱乡传统。建国前后，华侨港、澳同胞资助家乡生

产建设、文化教育、公益福利事业所作的贡献，简述如下：

第一节：捐助文化教育事业

建国前，据不完全统计，全县有二十多间学校接受过华侨资助捐助方式：主要是由学校当局派人出洋劝募，或华侨回乡自愿捐献。清光绪32年（1906），镇平官立中学（蕉岭中学前身）4月18日开学，平远县籍华侨姚克明来校参观，捐献光洋两千元。该校二十年代初，校董钟任孙同吴公辅出国募款，建成新洋楼教室八间、四个房间。四十年代初，蕉中再派徐瑛出洋。民国初年，为筹建新铺公学（新铺中学前身）派曾清吾（新铺门向东人，前清秀才）出洋募捐。二十年代初，兴建三圳公学，华侨吴德 捐赠巨款，四十年代初扩建为晋元中学，吴氏再次捐建教室和宿舍，还捐赠他在汕头的五间店业为晋元中学校产，校长吴公辅馨亦亲自出洋劝募。1926年白马乡林杰元赴马来亚、印尼等国募捐，兴建新民学校十间教室。蕉岭城北学校派徐奕群、大成学校派丘时敏、兴福双乐公学派徐心勉等人出国募捐办学，均有成绩。新铺南山“五全学校”、同福尖坑小学”。三圳“新民学校”等，全由华侨捐资所创办。

建国后，五十年代末六十年代初，华侨、港、澳同胞及国内侨属捐建华侨中学五万多元。八十年代，华侨中学复办，再次捐资人民币十五多万元建校。全县1978～1985年，捐资办学（文教卫生）共185.9万元（人民币），占全县华侨、港澳同胞总捐资数49.6%。祖籍高思乡华侨汤先生母子为高思戏院、侨兴中学捐资六万多元，还独资捐建高思小学港币五十万元，桥梁一座。港胞林文昌父子及华侨